

2019-2020 年度公共卫生事务管理项目 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自评报告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1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粤财绩函〔2021〕3 号)的有关要求,我委认真组织开展了 2019-2020 年度公共卫生事务管理资金项目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的省级预算计划,省财政厅通过《关于安排 2019 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粤财社〔2019〕42 号)、《关于安排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奖励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19〕120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19〕276 号)和《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批复 2020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20〕5 号),安排 2019-2020 年公共卫生事项管理专项资金 28312.44 万元(见表 1),用于保障省卫生健康委及其下属单位工作业务的正常开展和必要业务工作经费;开展

爱国卫生运动工作，保障省级应急队伍建设和管理，开展医疗卫生科研课题研究及适宜医疗技术推广，落实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表彰和免费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等工作。

表 1 2019-2020 年公共卫生事务管理资金情况

序号	项 目	分年度资金安排情况		
		合计	2019 年	2020 年
合计		28312.44	12785.13	15527.31
1	公共卫生服务管理	20221.16	8190.50	12030.66
2	少数民族地区补助	300	300	0
3	卫生总费用核算	108	54	54
4	卫生人才组团式帮扶	2650	700	1950
5	省卫生应急管理	884	442	442
6	卫生计生科研-科研课题	800	400	400
7	卫生健康科研及技术推广	160	80	80
8	计划生育事务（计划生育考核及独生子女考核表彰）	880	880	0
9	计生免费技术服务	2199.28	1738.63	460.65
10	卫生健康监督实训基地建设	110		110

(二) 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保障省卫生健康委及其下属单位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和必要业务工作；完成国家和省医改工作重点任务，保障委预算单位正常运行及完成承担的各项卫生健康工作任务；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国家级和省级以上卫生镇(含县城)创建率达 25%；省级应急队伍突发应急能力提升，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率达 100%；落实国家免费技术服务，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发生率小于 1‰。

2. 具体目标。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委编制了《公共卫生事务管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并按规定报告省财政厅。省财政厅安排年度预算同时下达了具体绩效目标（见表 2）。

表 2 2019-2020 年公共卫生事务管理主要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 目标值
数量指标	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报告率(%)	100%
	组团式帮扶受援医院数量	78
	省级应急队伍建设数量	8
	省级医疗卫生健康科研课题资助数量	≥500
	省级适宜技术推广项目数量	40
	项目过程管理率（省医学科研基金项目）	> 90%
	技术推广完成率（省适宜技术推广项目）	> 90%
	会议培训频数达标率（%）	80%
	检查频率	80%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目标值
	落实“三个一”环境卫生整治制度的地级市比例(%)	100%
	国家级、省级以上卫生镇(县城)创建率(%)	25%
质量指标	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率(%)	100%
	项目年度结题通过率(省医学科研基金项目)	≥85%
	出生人口性别比	110 左右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报告及时率(%)	100%
	预算资金下达率	100%
	预算资金支出率	≥90%
成本指标	计划生育免费技术服务成本	符合物价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受援医院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有所提升
	县域内住院率	较上年提高
	卫生村受益人口覆盖率(%)	70%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发生率	≤1‰
	系统正常运转率	8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预算单位正常运转	维持正常运转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率(%)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医院医务人员满意度	≥80%
	患者满意度	≥80%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一)成立自评价机构。针对本次绩效评价任务，省卫生健康委成立 2021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统筹协调绩效评价工作。

(二)布置项目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根据省财政厅绩效评价要求，布置项目单位认真梳理项目决策、项目实施、管理监控、项目产出和实施效果等相关数据和资料，同时要求各项目医院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形成报告阶段。

1. 报告撰写。省卫生健康委组织相关专项资金责任处室对项目单位提交的绩效自评资料进行收集、整理和分析，并对自评材料的有关内容进行审核，重点对项目完成目标的经济数据、业务数据及佐证材料进行合规性、准确性和真实性审核。同时，对比省财政制定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依据评分标准对绩效指标进行逐项分析和评分，填报项目支出类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并形成自评结论。然后，按照规定的报告模版和内容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形成自评报告初稿。

2. 报告定稿。省卫生健康委对绩效自评报告初稿进行审核、修改和完善，形成绩效自评报告正式稿并按时函报省财政厅。

三、绩效自评结论

本次评价依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1 年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粤财绩函〔2021〕3 号）确定的项

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和要求，从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 4 个维度对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经综合评审，2019-2020 年公共卫生事务管理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14 分（见图 1、表 3），绩效等级为“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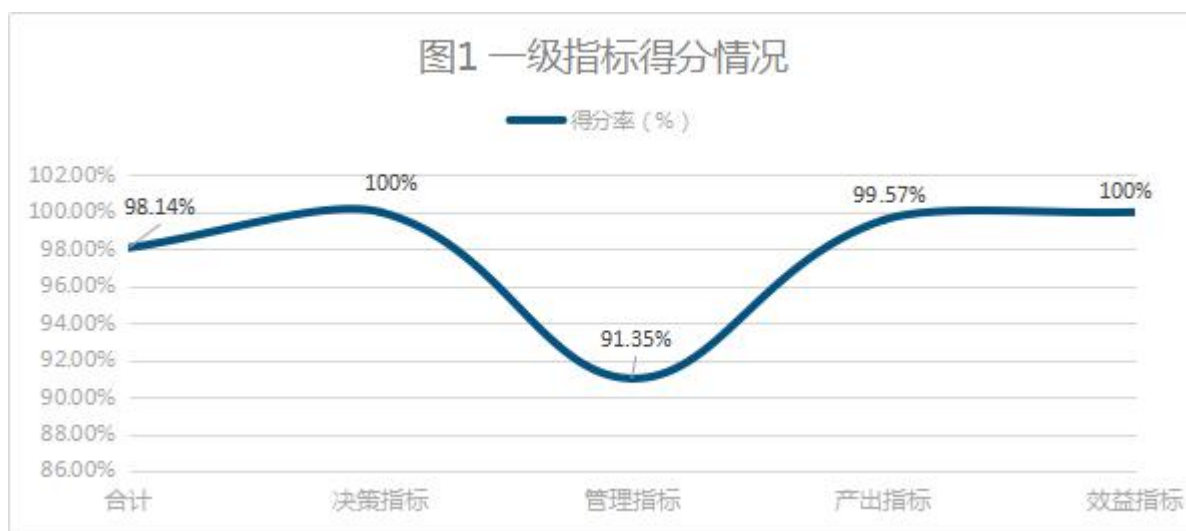


表 3 绩效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自评得分	得分率 (%)
合计	100	98.14	98.14%
决策指标	20	20	100%
管理指标	20	18.27	91.35%
产出指标	30	29.87	99.57%
效益指标	30	30	100%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 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包括项目立项和资金落实两大部分，该指标权重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此部分的论证决策、目标设置、保障措施、资金到位和资金分配指标得分率均为 100%（见表 4）。

表 4 决策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自评得分	得分率 (%)
合计	20	20	100%
论证决策指标	4	4	100%
目标设置指标	6	6	100%
保障措施指标	2	2	100%
资金到位指标	5	5	100%
资金分配指标	3	3	100%

1. 项目立项情况。

(1) 论证决策。该指标主要通过论证充分性指标考核，指标权重 4 分，自评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立项政策依据充分，包括《广东省计划生育委员会、省财政厅、省卫生厅、省物价局落实国家计生委、财政部、卫生部、国家计委关于向农村实行计划生育的育龄夫妻免费提供避孕节育技术服务的通知》（粤计生委〔2002〕55 号）、《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建设卫生强省的决定》（粤发(2015)15 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全面深化新时期爱国卫生运动实施方案

2015-2020)年的通知》(粤府(2015)47号)、《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评办法>的通知》(粤办发〔2017〕1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卫生与健康“十三五”规划的通知》(粤府(2017)28号)、《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确定2019年度卫生健康适宜技术推广项目的通知》(粤卫办科教函〔2019〕7号)、《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开展卫生监督实训基地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粤卫办监督函〔2019〕13号)、《关于全面开展医疗卫生人才“组团式”紧密型帮扶工作的通知》(粤卫〔2019〕72号)、《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关于下达2020年度广东省医学科研基金立项项目的通知》(粤卫科教函〔2020〕15号)等文件。各政策任务均经集体会议协商后报省政府批准设立,预算资金经省人大批准执行。决策规范科学,投入符合民生政策。以上政策文件、会议纪要及相关批复均有文字材料,立项论证充分。

(2) 目标设置。该指标主要通过完整性、合理性和可衡量性三方面进行考核,指标权重6分,自评得分6分,得分率100%。根据各政策任务《绩效绩效目标表》(见粤财社〔2019〕42号、粤财社〔2019〕120号、粤财社〔2019〕276号、粤财预〔2020〕5号等),设置的目标包含总目标、阶段目标和具体指标,包括预期可提供的数量指标、质量目标和预期达到的效果目标等,制定的实施内容清晰、明确,绩效目标完整;设置

的绩效目标与项目属性、支出内容正相关，能体现立项和决策意图，合乎实际，目标设置合理；设置的绩效目标有数据支撑，有可衡量的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

（3）保障措施。该指标主要通过制度完整性和计划安排合理性三方面进行考核，指标权重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制度完整性方面，先后建立的制度包括《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卫办〔2016〕21 号）、《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评办法〉的通知》（粤办发〔2017〕1 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加强紧密型县域医疗卫生共同体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府办〔2019〕18 号）、《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印发 2019 年广东省卫生应急管理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卫办函〔2019〕271 号）、《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加强卫生人才“组团式”帮扶项目经费管理工作的通知》（粤卫办函〔2019〕272 号）、《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卫生监督实训基地的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卫办监督函〔2020〕19 号）、《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0 年广东省卫生应急管理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卫办应急函〔2020〕27 号）、《广东省卫生健康监督实训基地建设方案》和《市卫生监督局关于印发深圳市开展卫生监督职业卫生专业实训基地建设工作方

案的通知》（深卫监〔2020〕62号）等制度机制，明确各政策任务实施目标内容、建设任务、预算资金、计划进度和组织实施求等。先后建立《关于印发省级财政卫生计生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4〕113号）、《关于修订省级卫生计生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7〕76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粤府〔2018〕120号）、《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广东省卫生计生委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廉政效能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广东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粤财社〔2020〕202号）等文件，明确专项资金管理及考核要求等原则性内容。以上办法方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得到严格执行且实施效果较好。**计划安排合理性方面**，经审核，各政策任务制定的实施方案包含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计划安排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与资金预算支出效率基本匹配，计划安排合理。

2. 资金落实情况。该指标主要通过资金到位和资金分配两方面进行考核，指标权重 8 分，自评得分 8 分，得分率 100%。

（1）资金到位。该指标权重 5 分，自评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2019-2020 年，省财政安排公共卫生事务管理资金项目专项资金合计 28,312.44 万元（见粤财社〔2019〕276 号等资金文件）。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省财政厅已将专项

资金 28,312.44 万元全部足额下达至省级预算部门（单位）、各地市及财政直管县，专项资金到位率 100%。

（2）资金分配。该指标权重3分，自评得分3分，得分率100%。各政策任务预算资金主要按照项目法与因素法相结合方式分配，考虑因素包括年度任务数、常住人口数、成本因素、考评结果、省以上财政和市县财政分担比例等客观因素和政策性因素（见实施方案）。资金分配方式符合我省实际情况，预算资金分配合理，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二）管理指标分析。

管理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事项管理两大部分，该指标权重20分，自评得分18.27分，得分率91.35%。此部分的支出规范性和实施程序指标得分率100%（见表5）。资金支付指标扣0.73分，扣分原因没有达到预期值（90%）；管理情况指标扣1分，扣分原因为项目单位没有按要求提交项目实施检查、监控、督导等监管方面的资料。

表 5 管理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自评得分	得分率（%）
合计	20	18.27	91.35%
资金支付指	6	5.27	93.92%
支出规范性	6	6	100%
实施程序指	4	4	100%
管理情况指	4	3	75%

1. 资金管理。该指标主要通过资金支付和支出规范性两方面进行考核，指标权重 12 分，自评得分 11.27 分，得分率 93.92%。

(1) 资金支付。该指标主要通过资金支出率进行考核，权重 6 分，自评得分 5.27 分，得分率 87.84%。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实际支出 24868.86 万元，资金支出率 87.84%（见表 6）。

表 6 2019-2020 年公共卫生事务管理资金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省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市县支出
合计	24868.86	14908.26	9960.60
2019 年	10403.06	7923.4	2479.66
2020 年	14465.80	6984.86	7,480.94

(2) 支出规范性。该指标权重 6 分，自评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根据项目单位提交佐证材料反映，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比较规范，没有发生项目或者资金调整的事项；资金支出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没有发现超标准、超范围支出情况，没有发现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或者其他不符合规定的情况；各项目单位能落实专款专账核算，财会凭证资料完整，能准确和真实地反映实际支出情况，没有发现支出不规范情形，总体支出规范性好。

2. 事项管理。该指标主要通过实施程序和管理情况两方面

进行考核，指标权重 8 分，自评得分 7 分，得分率 87.5%。

(1) 实施程序。该指标权重 4 分，自评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程序规范性方面。**各政策任务按规定制定了相应的实施方案，同时，严格要求项目单位按实施方案或者法规规定的程序组织项目实施。本项目和资金没有发生调整事项。规范的程序和实施流程有助于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政府采购方面，**根据项目单位提交的采购资料反映，作为采购主体，各单位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招投标法等法规组织采购工作，能遵循招标、评标、结果公示、发中标通知、签订合同和验收入库等程序完成采购工作。采购合同签订后，能严格按照合同内容进行履约管理。综合项目单位提交的信息材料证明，项目单位选用采购方式合适，招标文件及合同管理比较规范，验收手续完整规范，未发现法规执行不严，方案实施不力问题。

(2) 管理情况。该指标权重 4 分，自评得分 3 分，得分率 75%。**一是**结合实际，省卫生健康委建立起健全有效的管理机制（见保障机制内容），规范实施。经审核项目单位材料，各管理机制均得到良好执行，没有发现不按管理机制及要求实施的情况。**二是**项目监管方面。项目单位提交的自评材料中，没有发现关于项目实施检查、监控、督导等监管方面的资料。该指标扣 1 分，扣分原因为项目单位没有按要求提交项目实施检查、监控、督导等监管方面的资料。

（三）产出指标分析。

管理指标包括经济性和效率性两大部分,该指标权重 30 分,自评得分 29.87 分,得分率 99.87%。此部分的预算控制、成本节约、完成进度、完成质量指标得分率均达到 100%(见表 7)。时效指标扣 0.13 分,原因是预算资金支出率 87.84%,略低于预期目标 ($\geq 90\%$)。

表 7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自评得分	得分率 (%)
合计	30	29.87	99.87%
预算控制指标	3	3	100%
成本节约指标	2	2	100%
完成进度指标	16.5	16.5	100%
完成质量指标	4.5	4.5	100%
时效指标	3	2.87	95.67%
成本指标	1	1	100%

1. 经济性。该指标主要通过预算控制和成本节约两方面进行考核,指标权重 5 分,自评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1) 预算控制。指标权重 3 分,自评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2019-2020 年公共卫生事务管理资金项目预算执行率 87.84%,支出合理控制在范围内,与项目实施进度基本一致,没有超预算。

(2) 成本节约。指标权重 2 分，自评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根据项目单位提交自评材料反映，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涉及工程建设、设备设施和大项集采等采购事项，各项目单位均按照公开招投标方式或者市场比价原则采购，采购成本基本上低于同类品目价格或者大致相符，属于合理范围，成本节约措施和成效好。另外，主管部门没有收到涉及项目采购方面的投诉控告事项。

2. 效率性。该指标主要通过完成进度、完成质量、完成时效和成本控制四方面进行考核，指标权重 25 分，自评得分 24.87 分，得分率 99.48%。

(1) 数量指标。该指标权重 16.5 分，自评得分 16.5 分，得分率 100%。2019-2020 年公共卫生事务管理资金项目 11 个数量指标全部实现预期值，数量指标实现率达到 100% 以上。其中：

指标 1 组团式帮扶受援医院数量。2019-2020 年，组团式帮扶受援医院数量任务数 78 家，实际帮扶受援医院 78 家，实现预期目标（78 家）。

指标 2 省级应急队伍建设数量。2019-2020 年，省级应急队伍建设数量任务数 8 支，实际建设省级应急队伍 8 支，实现预期目标（8 支）。

指标 3 省级医疗卫生健康科研课题资助数量。2019-2020 年，省级医疗卫生健康科研课题资助数量任务数 ≥ 500 项，实际

资助省级医疗卫生健康科研课题 **1142** 项，实现预期目标。

指标 4 省级适宜技术推广项目数量。2019-2020 年,省级适宜技术推广项目数量任务数 **40** 项，实际推广省级适宜技术项目 **80** 项，实现预期目标。

指标 5 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报告率。2019-2020 年,全省卫生应急处置突发事件 **32** 件,实际报告 **32** 件,报告率 **100%**，实现预期目标（**100%**）。

指标 6 项目过程管理率（省医学科研基金项目）。2019-2020 年,省医学科研基金项目过程管理任务数 **450** 个，实际完成过程管理 **1142** 个，项目过程管理率 **253.78%**，实现预期目标（**>90%**）。

指标 7 技术推广完成率（省适宜技术推广项目）。2019-2020 年，省适宜技术推广项目技术推广 **80** 项，实际完成技术推广 **80** 项，技术推广完成率 **100%**，实现预期目标（**>90%**）。

指标 8 会议培训频数达标率。计划每个专业基地每年开展 **3** 期培训，每期 **25** 人，时间 **6** 天。2019-2020 年,会议培训频数达标率任务数 **12** 次，实际完成会议培训频数 **9** 次，达标率 **75%**，培训人数达标任务数 **300** 人，实际培训人数 **255** 人，实现预期目标 **85%**。

指标 9 检查频率。2019 年城镇暗访任务 **67** 个次（城市 **6** 个，镇、县城 **61** 个），实际完成城镇暗访任务 **86** 个次（城市

10 个次，镇、县城 76 个次)，任务完成率 128.36%；2020 年城镇暗访任务 114 个（城市 12 个，镇、县城 102 个），实际完成城镇暗访任务 146 个次（城市 20 个次，镇、县城 126 个次），任务完成率 128.07%。实现预期目标（80%）。

指标 10 落实“三个一”环境卫生整治制度的地级市比例。2019-2020 年，落实“三个一”环境卫生整治制度的地级市比例预期值 100%，实际落实“三个一”环境卫生整治制度的地级市 21 个，比例 100%，实现预期目标。

指标 11 国家级、省级以上卫生镇（县城）创建率。2019 年创成省级以上卫生镇（县城）共 60 个，省级以上卫生镇（县城）覆盖率 31.05%，较 2018 年提高 5.08%。2020 年创成省级以上卫生城市 7 个，省级以上卫生城市覆盖率 92.68%，较 2019 年提高 7.31%；创成省级以上卫生镇（县城）81 个，省级以上卫生镇（县城）覆盖率 38.16%，较 2019 年提高 7.11%。实现预期目标（25%）。

（2）质量指标。该指标权重 4.5 分，自评得分 4.5 分，得分率 100%。2019-2020 年公共卫生事务管理资金项目 3 个质量指标全部实现预期值，质量指标实现率达到 100%以上。

指标 12 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率。2019-2020 年，突发事件卫生应急 32 件，实际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 32 件，处置率 100%，实现预期目标（100%）。

指标 13 项目年度结题通过率（省医学科研基金项目）。

2019-2020年,省医学科研基金项目年度结题预期值 425 项,年度结题实际通过 1357 项,通过率 319.29%,实现预期目标 ($\geq 85\%$)。

指标 14 出生人口性别比。截至 2019 年末,全省常住人口 11521.00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175 万人。其中,男性人口 6022.03 万人,占常住人口的比重为 52.27%;女性人口 5498.97 万人,占常住人口的比重为 47.73%。男性人口比女性人口多 523.06 万人,男女性别比 109.51,实现预期目标 (110 左右)。

(3) 时效指标。该指标权重 3 分,自评得分 2.87 分,得分率 95.67%。时效指标扣 0.13 分,原因为预算资金支出率没有实现预期目标。

指标 15 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报告及时率。2019-2020 年,卫生应急突发事件全部得到及时处置和报告,报告及时率 100%,实现预期目标 (100%)。

指标 16 预算资金下达率。2019-2020 年,预算资金下达率预期值 28,312.44 万元,实际下达预算资金 28,312.44 万元,预算资金下达率 100%,实现预期目标 (100%)。

指标 17 预算资金支出率。2019-2020 年,预算资金 28,312.44 万元,实际支出 24868.86 万元,资金支出率 87.84%,略低于预期目标 ($\geq 90\%$)。

(4) 成本指标。该指标权重 1 分,自评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

指标 18 计划生育免费技术服务成本。2019-2020 年,计划生育免费技术服务成本预期值符合物价标准,实际计划生育免费技术服务成本没有超过物价标准,符合物价标准,实现预期目标(符合物价标准)。

(四) 效益实现度分析。

效益指标包括效果性和公平性指标两大部分,该指标权重 30 分,自评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 (见表 8)。

表 8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权重	自评得分	得分率 (%)
合计	30	3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20	20	100%
可持续发展指标	5	5	100%
公平性指标	5	5	100%

1. 效果性。该指标主要通过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指标等指标进行考核,指标权重 25 分,自评得分 25 分,得分率 100%。

(1) 社会效益指标。该指标权重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2019-2020 年公共卫生事务管理资金项目 5 个社会效益指标全部实现预期值,社会效益指标实现率达到 100% 以上。

指标 19 受援医院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2019-2020 年,受援医院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预期值有所提升。54 家支援医院严格遴选帮扶团队队员,组建了 78 支高效帮扶团队,精准对接 78 家受援医院的人才培养需求,多途径开展业务培训,实施传帮带人才培养。如派出专家在受援医院以门诊坐诊、开展手术、参加会诊及疑难病例讨论、指导开展新技术新项目、接收医技人员进修、举办学术讲座、进行业务培训、教学查房、手术示教、共同开展课题攻关等形式开展技术柔性帮扶,等等措施,帮助受援医院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实际效果稳步提升,实现预期效果(有所提升)。

指标 20 县域内住院率。县域内住院率预期值为较上年提高。据统计,2019 年县域内住院率 84.1%,较去年同期提高 0.6 个百分点;2020 年,县域内住院率 85.1%,较去年同期提高 1 个百分点,都较上年提高,实现预期效果(较上年提高)。

指标 21 卫生村受益人口覆盖率。2019 年底卫生村受益人口 4905.11 万人(农村总人口 6242.98 万人),覆盖率 78.57%,较 2018 年提高 4.30%;2020 年底卫生村受益人口 5636.80 万人(农村总人口 6530.12 万人),覆盖率 86.32%,较 2019 年提高 7.75%。实现预期效果(70%)。

指标 22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发生率。2019-2020 年,计划生育手术 3297700 例,发生并发症 19 例,并发症发生率 0.006‰,实现预期效果($\leq 1‰$)。

指标 23 系统正常运转率。2019-2020 年,省卫生健康委机关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信息系统全部正常运转,正常运转率 100%,实现预期效果(80%)。

(2) 可持续发展指标。该指标权重 5 分,自评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指标 24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率。2019-2020 年,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任务数 5 次,实际完成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 5 次,完成率 100%,实现预期效果(100%)。

指标 25 预算单位正常运转。2019-2020 年,预算单位正常运转维持正常运转,必要业务工作按计划完成,预算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实现预期效果(维持正常运转)。

2.公平性。该指标主要通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指标进行考核,指标权重 5 分,自评得分 5 分,得分率 100%。

指标 26 受援医院医务人员满意度。2019-2020 年,受援医院医务人员满意度预期值 $\geq 80\%$,受援医院医务人员满意度调查 95%,实现预期效果。

指标 27 患者满意度。2019-2020 年,患者满意度预期值 $\geq 80\%$,患者满意度调查结果为 92.59%,实现预期效果。

五、主要绩效

(一) 公共卫生服务管理。

1. 公共卫生服务管理。2019-2020 年,省卫生健康委及其下属单位工作业务和必要业务工作正常开展;国家和省医改工作

重点任务按计划完成，委预算单位正常运行及承担的各项卫生健康工作任务按计划完成。

一是省卫生健康委及其下属单位工作业务和必要业务工作正常开展。委机关党委各项工作顺利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广东医生”精神在全省卫生系统持续推广，“广东医生”良好形象得到充分展示，医患关系进一步和谐发展。2019-2020年，共刊发8期《广东医生文苑》，24期《广东党风》宣传“广东医生”版面（每期2个版面）按时出版。《卫生创建工作指南》编制工作如期完成。第三届、第四届“广东好医生”顺利开展，共评选王华等30位同志为“广东好医生”，王文峰等30位同志为“广东好医生”提名奖人选，“敬佑生命、救死扶伤、甘于奉献、大爱无疆”的职业精神和“珍爱生命、崇尚科学、乐于奉献、团结进取”的广东医生精神得到大力弘扬。委数据中心机房环境安全，服务器、存储和网络等硬件设备运行稳定，广东省卫生统计平台、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办公自动化系统、广东省卫生健康委行政审批系统、财务信息系统、广东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医疗救治信息系统和全员人口信息系统以及“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公众网站、手机移动版网站和“广东医疗”微信公众号等系统、网站安全稳定，系统正常运行率达到100%，委数据中心服务能力提高。委办证大厅正常运行，按计划完成承担的各项工作任务，展示出作为省卫生健康委政务服务窗口单位的良好形象。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如期完成卫生城镇暗访、病媒生物暗访与评价、卫生城镇暗

访以及卫生城镇暗访群众满意度调查等任务。截止 2020 年底，国家级和省级以上卫生镇(含县城)成功创建全省 3 个县级市和 83 个镇创建广东省卫生城市，创建率 25%以上。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对医养结合工作的决策部署和《若干意见》，以及省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的实施意见》精神，通过开展医养结合示范机构创建活动，树立了一批特色鲜明、示范性强的医养结合机构，形成具有地方特色、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积极探索医养结合有效形式，促进医疗卫生资源与养老服务衔接，医养结合服务能力有效提高。2020 年 12 月在广州市成功举办全省老龄工作培训班，全省 21 个地市 95 人参加培训，学员满意度达到 100%。推进公立医院经济管理骨干人才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全省公立医院经济管理水平，2020 年 9 月，成功举办“广东省县级医院经济管理骨干人才培训暨公立医院内部价格管理培训班”，培训班由广东省卫生健康委主办，南方医科大学卫生与健康研究院承办，近 3000 多人报名参加培训。援藏援疆援川工作取得实效，受援医院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实际效果是有所提升，得到当地干部群众一致好评。2015 年 7 月，我省启动医疗人才组团式援藏工作，8 家牵头单位，65 家支援医院，共选派了五批 1004 名医疗专家进藏，促进喀什地区“1+7”医院（西藏自治区和 7 个地市人民医院，简称“1+7”医院），在等级创建、人才培养、科室建设、医院管理、远程诊疗等各个方面取得了显著的

成果。在“以院包科”的模式下，有效弥补了西藏医疗资源的短板，填补了医疗技术空白。通过打包移植，支援医院先进经验和科技成果 **1143** 项，共同攻关技术难题 **1520** 个，填补刷新区域内医疗技术空白 **1661** 项，目前有六个地市已创成“三级甲等综合医院”，阿里地区人民医院创成“三级乙等综合医院”。健康广东宣传工作顺利开展，产出了“南方+健康广东”频道、“粤医奋进 70 年”宣传视频、《健康有道之广东名医大讲堂》节目、新中国成立 70 年广东卫生健康老照片征集与宣传报道活动、全国防灾减灾日暨广东卫生应急进校园网络直播、广东医改工作经验报道、广东省 2019 年老年迎春联欢晚会网络直播、第二届粤港澳大湾区卫生健康合作大会宣传视频、广东省儿童青少年预防近视主题宣传活动、2019 年医师节主题活动、“广东抗疫一周年”系列专题短片等工作成果，引起社会广泛反响。持续监测互联网涉及全省卫生健康领域相关舆情动向，积极对我省卫生健康知识普及、学理研究、实践应用等方面开展“互联网+时代健康”的健康传播研究，积极对援鄂医疗队先进典型进行宣传，弘扬广东医生精神。

二是省疾控中心正常运行及承担的工作任务按计划完成。2019 年，BSL-3 实验室(含移动 BSL-3 实验室)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NAS) 组织实施的生物安全实验室监督评审，CNAS 监督评审和实验室活动资质认证通过率 **100%**，为全省的传染病预防与控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以及相关病原微生物的实验室检测和研究提供了技术保障。BSL-3

实验室 2019 年开展实验活动 52 次，其中开展布鲁氏菌的分离与鉴定 40 次，疑似埃博拉排查实验 5 次，禽流感鸡胚分离鉴定 1 次，布病泄露模拟演练 1 次，对 2019 年度未开展病原体检测演练 5 次，新发传染病病原学检测准确率达到 100%。2020 年 1 月 26 日，BSL-3 实验室获得开展新型冠状病毒相关实验活动国家卫健委的审批通过，可开展新型冠状病毒培养、未经培养的感染材料的相关操作。BSL-3 实验室 2020 年运行 652 次，其中开展新型冠状病毒实验活动共计 597 次，实验活动项目主要为新型冠状病毒细胞分离鉴定实验、新型冠状病毒中和抗体测定及药物敏感性实验等；开展布鲁氏菌实验活动共计 55 次，实验活动项目主要为布鲁氏菌的分离鉴定，新发传染病病原学检测准确率 100%。

2019-2020 年广东省现场流行病学培训项目计划招生 20 名，实际招生 27 名（其中，2019 年 14 名、2020 年 13 名）。GDFETP 作为广东省现场流行病学骨干人才培训和广东省应急队伍人才输送基地，在 2020 年新冠疫情防控期间发挥作用，GDFETP14-15 期学员共参与 173 人次新冠现场处置工作，59 人次的现场调研工作，撰写完成 33 份流调报告，9 份新冠调研报告，参与全省新冠防控宣教工作手册制作。

根据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信息管理系统—人口死亡信息登记管理系统统计，2019 年全省共报告人口死亡 507481 例，报告死亡率 447.38/10 万（即 4.47‰）。2020 年，全省共报告人口死

亡 496191 例，报告死亡率 438.72/10 万，即 4.39‰。我省 2014-2020 年的死因登记报告工作均出色完成，成果显著，省疾控中心获得中国疾控中心慢性非传染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0 年评选的省级集体组织管理奖和质量控制奖。

2019 年省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办组织 10 个专家组共 116 名专家，赴全省 21 个地市 42 个县区/镇街的 19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 23 个乡镇卫生院，现场就项目组织管理、资金管理、10 类项目的开展情况以及项目效果等内容进行全面而深入的绩效评价工作；2020 年省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办组织 33 个专家组共计 37 名专家，赴全省 21 个地市 21 个县区/镇街的 21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现场就项目组织管理、资金管理、儿童、孕产妇健康管理等 10 类项目的开展情况以及项目效果等内容进行全面而深入的绩效评价工作。2019-2020 年举办四期广东省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培训班，共培训 1850 人；牵头撰写“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在线培训与测试平台”信息化项目立项申报材料，并多次协调承建公司对省平台及基层系统相关设置进行优化完善；系统梳理我省项目实施十年来的进展、成效、经验和典型案例以及存在问题和下一步工作计划等等，撰写并上报广东省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十年（2009-2018）自评报告。根据第三方开展居民满意度电话调查结果显示，五类重点人群调查对象共计 7022 对 2019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总体满意度为 87.01%，较 2018 年度基本

持平。

三是省卫监所必要业务工作按计划完成。自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广东卫生监督系统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压倒一切的重要政治任务，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十六字”方针，精锐出战，主动担当，抓紧抓实抓细各项疫情防控措施，切实当好人民健康的卫士。截至**2020年12月8日**，全省共派出卫生监督执法人员**993281**人次，监督检查各类重点疫情防控单位**447043**家次。全省无发生一起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场所、学校及托幼机构聚集性疫情，为全省疫情防控工作作出了重要贡献。同时，成功举办**2020年全省卫生监督所（局）长会议和疫情防控与应急管理能力提升培训班**以及全省学校传染病（新冠肺炎疫情）监督执法培训班。

四是广东省卫生健康宣传教育中心必要业务工作按计划完成。**2019-2020**年，省财政共安排安排公共卫生服务管理项目资金**1100**万元。截止**2021年3月31日**，印刷出版《广东卫生健康》报纸**100**期，发行**1330**万份；**2019**年印刷出版**6**期《健康广东》画报，发行**21**万套；普及健康知识宣传，完成音视频制作**5**条，完成融媒体宣传视频制作**3**部。**2019**年为委机关和直属单位提供宣传报道服务**190**余次。主要为完成“强基进行时”专访报道，策划并制作全省**47**家中心卫生院集中开业大会现场的宣传展板和专题视频等任务。

五是广东省人口发展研究院必要业务工作按计划完成。

2019年：《健康广东建设理论与实践研究丛书》10本已定稿，进入编辑出版程序。完成重点政策研究项目2项，包括完成《广东省基层计生队伍转型发展状况及对策研究》，形成《广东省基层计生队伍转型发展研究调查报告》及《广东省基层计生队伍转型发展研究政策建议报告》；完成《医疗机构医学伦理委员会建设现状调研及对策建议》，形成《医疗机构医学伦理委员会建设现状调查研究及对策建议》。举办“医学伦理与科研诚信建设培训班”，全省21个地市4500名医务人员接受培训。按时出版《人口要情参阅》月刊。先后编印“新中国成立七十年来中国人口的发展变化”、“建设世界一流健康大湾区 推动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等主题内容12期，近50万字，发行14400册。主办1次全国学术性学术会议、1次省级学术会议。牵头与6家单位举办“中国人口发展与智慧健康研讨会”，全国各地共150多人参加会议。该院同志为课题负责人，获批国家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1项、广东省医学科研基金项目2项、广东省社会科学联合会项目1项、出版著作2部，在学术期刊发表论文21篇，参加有关调研项目10多项，参与撰写调研报告10多份。

2020年：按时出版《人口要情参阅》月刊，先后编印了“优化生育政策”、“构建与人口结构相适应的家庭发展政策体系”、“提升公共卫生治理水平 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等主题内容12期，近50万字，发行14400册，并出版了合订本。重点政策研究项目2项，包括完成《广东省基层计生队伍转型发展状况

及对策研究》，形成《广东省基层计生队伍转型发展研究调查报告》及《广东省基层计生队伍转型发展研究政策建议报告》；完成《医疗机构医学伦理委员会建设现状调研及对策建议》，形成《医疗机构医学伦理委员会建设现状调查研究及对策建议》。组织全省 21 市 4500 名医务人员开展医学伦理专题培训。组织协调“健康广东建设理论与实践研究丛书”（上下）的编审工作。出版专著 2 本，主编著作 2 部即将出版，在学术期刊发表论文 10 篇，1 篇论文获国家卫生健康委主题征文二等奖。

六是广东省医学学术交流中心（广东省医学情报研究所）必要业务工作按计划完成。**2019 年：科教业务专家评审管理方面**，全省各类医疗卫生机构申报医学科研基金项目 1445 项（比 2018 年增加了 61 项），指令性课题 94 项（比 2018 年增加了 4 项），组织 105 位专家评出立项课题 833 项，指令性课题 94 项；申报医学继续教育项目 163 项，组织专家 115 人次，评出立项继续教育项目 159 项；申报适宜技术推广项目 512 项，立项 183 项，组织 20 位专家进行评审。**广东卫生计生志鉴等编修方面**，已提交《广东年鉴（2019）》卫生健康部分内容稿件 1 份、《中国卫生健康年鉴（2019）》广东篇稿件 1 份，报送《广东省地方志资料年报（2018）·卫生健康》1 份，出版印刷《广东卫生健康年鉴（2019）》500 册。**成功举办地方领导干部卫生计生专题研讨班**，在浙江大学西溪校区和玉泉校区各举办一期《推进卫生健康事业改革发展专题培训班》（县处级和市厅级班

各一期), 每期安排 6-7 天, 总人数 126 人。医疗事故技术鉴定方面, 进行鉴定专家库的维护, 组建新一届医疗事故鉴定专家库并对专家开展培训。**2020 年: 成功举办地方领导干部卫生计生专题研讨班**, 在中山大学举办两期《健康广东建设专题培训班》(市厅级和县处级班各一期), 每期安排 4-5 天, 总人数 144 人。科教业务专家评审管理方面, 全省各类医疗卫生机构申报医学科研基金项目 1494 项(比 2019 年增加了 49 项), 指令性课题 110 项(比 2019 年增加了 16 项), 组织 105 位专家评出立项课题 848 项, 指令性课题 110 项; 申报医学继续教育项目 4445 项, 组织专家 130 人次, 评出立项继续教育项目 2605 项; 申报适宜技术推广项目 562 项, 立项 270 项, 组织 25 位专家进行评审。广东卫生计生志鉴等编修方面, 已提交《广东年鉴(2020)》卫生健康部分内容稿件 1 份、《中国卫生健康年鉴(2020)》广东篇稿件 1 份, 报送《广东省地方志资料年报(2019)·卫生健康》1 份, 出版印刷《广东卫生健康年鉴(2020)》500 册。

七是广东省计划生育科学技术研究所必要业务工作按计划完成。2019-2020 年, 广东省计划生育科学技术研究所按要求定期对孕前优生系统进行安全检查, 加强网络安全监控审计, 强化防护策略和规则, 对网络非法攻击的抵御能力增强, 确保系统的稳定运行和数据的安全可靠。2 年共督促基层医疗机构修正数据 1080 余次, 数据合格率达到 98.85%; 数据覆盖全省目标人

群 95%以上。截至 2020 年底，数据中心上线运行已有 8 年时间，数据规模已达 6.3G。为提升孕前优生数据质量分析能力，2019 年投入 2.2 万元购置了一台数据分析服务器，有效提升了数据质量分析效率。截止 2020 年底，全省孕前优生业务覆盖 230 多家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2 年共指导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孕前优生业务信息技术人员 290 多人次，答疑 530 多人次，协助处理用户帐户 330 多次，及时解决了基层医疗机构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有效保障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孕前优生业务的顺利开展。

八是广东省医学实验动物中心机动门脉动真空灭菌器及备用配件真空泵等按政府采购程序完成购置，采购总金额 45 万元，设备经验收合格投入使用，设备交付率及设备完好达标率均为 100%。

九是汕头大学·香港中文大学联合汕头国际眼科中心完成超声眼科乳化治疗仪（显微眼科手术系统）的采购工作，采购金额 98 万元。设备购入后，技术先进、服务优良的精准眼疾病诊疗的医疗水平进一步提高，临床医疗、临床教学需求得到较好满足。据统计，年手术量约 1500 例次，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好。

十是南雄市妇幼保健院设备购置任务全部完成。2019 年 12 月，省财厅安排公共卫生服务管理项目资金 500 万，专项用于设备购买。截至 2021 年 4 月 20 日，完成 1 台乳房活检与旋切系统、1 台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2 台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设备（DR）和 1 套腹腔镜系统的采购工作。其中，乳房活检与旋切系统、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和数字化医用 X 射线摄影设备（DR）已经投入使用。腹腔镜系统因需要新院区 6 月投入使用后才安装、验收，故尚未投入使用。

十一是新丰县人民医院设备购置任务全部完成。2020 年 4 月，省财政厅安排公共卫生服务管理项目资金 500 万，专项用于设备购买。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完成 2 台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1 台腹腔镜系统（含超声刀系统）和 3 台血液透析机的采购工作，设备已经完成验收并投入使用。

十二是韶关学院和嘉应学院医学院按计划完成各项业务。韶关学院 2020 年财政安排生均拨款补助 2213 万元，全年该项目支付 2213 万元，支付完成率为 100%。其中，用于保障学院教职工福利（基本工资、绩效工资、社保费、住房公积金等）的支出为 1220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55%；用于保障学院日常运行的开支 993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 45%。2020 年完成本科在校生 2327 人、专科在校生 2562 人的教学任务。2020 年本科新生录取报到率为 95%，毕业生就业率为 92.65%。

嘉应学院医学院 2020 年生均拨款补助 2032 万元，全年该项目支付 2032 万元，支付完成率为 100%。其中，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1200 万元，公用支出 278.04 万元，资本性支出 553.96 万元。全年组织 2 批共 17 名教师参加嘉应学院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16 名教师参加校本部《一流课程建设与‘混合+

翻转'教学应用》专题讲座。全年共有 29 人次参加省内外学术交流活动，举行全院教学公开课 50 次、教学督导 32 次。引进教授 1 名，新进 3 名副高职称人员（其中 1 名副教授）、6 名硕士研究生、2 名全日制本科生。2020 年完成招收新生 1622 名（报到率比去年增长 7.4%），2020 届毕业生就业率为 91%，首届毕业生执业医师首次通过率达 85.3%（高出全国平均通过率 21%），另有 37 名应届本科生被暨南大学等高校录取为硕士研究生。该院获得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立项 37 项，创历史新高。

2. 少数民族地区补助项目。清远市少数民族地区补助项目目标任务全部完成。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连南县疾控中心设备购置项目全部完成并投入使用，包括：医用冷藏箱等仪器设备、冷链监测系统、台式计算机等设备购置项目；完成连山县禾洞镇卫生院修缮工程，建设完成率 100%、建设质量达标率 100%；连山县上帅镇卫生院综合楼建设项目（项目处于工程结算阶段），实际建设完成率为 90%。韶关少数民族地区完成了大布镇卫生院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消防工程和公共卫生服务综合楼工程、游溪镇卫生院绿化景观改造提升工程和卫生院内零星安装工程的建设，建设质量达标率 100%。

3. 卫生总费用核算项目。2019-2020 年，各地对核算功能法卫生总费用所需的原始数据电子版等统计信息数据均能及时上报，全省卫生总费用核算工作如期完成，为全省卫生资源筹集、利用、分析及评价卫生经济政策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二）卫生人才组团式帮扶项目。

中共省委组织部、省卫生健康委于 2019 年底组织实施医疗卫生人才“组团式”紧密型帮扶工作，为县域医共体和珠三角优质基层医疗卫生资源搭建平台，在提高县域专科医疗能力的同时，进一步提升县域医共体全方位“守门能力”。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我省实行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的 15 个地市的 70 个县（市、区），已整合成 104 个县域医共体。帮扶工作致力于推动珠三角与粤东西北 15 个地级市建立县域医共体联动机制，实现管理资源、技术资源和人力资源等诸方面由珠三角横向流动至 15 个地级市的县域，以点带面，助推区域协调发展。同时，54 家支援医院严格遴选帮扶团队队员，组建了 78 支高效帮扶团队，精准对接 78 家受援医院的人才培养需求，多途径开展业务培训，实施传帮带人才培养，帮助基层受援医院业务能力稳步提升。经过近 2 年的帮扶工作，取得成效明显。一是县域内住院率上升。据统计，至 2020 年底，受援医院所在的 57 个县（市）县域内住院率合计达 85.1%，较去年提高 1%，基本实现大病不出县。县域内住院率达到 80% 以上的县（市）有 37 个，其中，高州市 96.5%、连州市 94.4%、阳春市 93.5%、罗定市 93.5%、信宜市 92.6%（如表 10）。

表 10 受援医院所在县（市）县域内住院率

地区	2019 年	2020 年
合计	84.1	85.1
始兴县	77.1	77.6

地区	2019 年	2020 年
仁化县	63.4	64.2
翁源县	80.9	81.3
乳源县	67.4	68.1
新丰县	83.9	84.2
乐昌市	81.6	82
南雄市	84.1	84.4
南澳县	60.2	61.1
台山市	90.9	91.1
开平市	86.6	86.8
鹤山市	74.5	75
恩平市	80.4	80.8
遂溪县	71.8	72.4
徐闻县	87.2	87.4
廉江市	82.1	82.5
雷州市	83.8	84.1
吴川市	81.7	82.1
高州市	96.5	96.5
化州市	86.7	87
信宜市	92.4	92.6
广宁县	83.7	84.1
怀集县	87.6	87.9
封开县	83.7	84
德庆县	84.9	85.2

地区	2019 年	2020 年
四会市	82.6	82.9
博罗县	64.2	64.7
惠东县	77	77.3
龙门县	66.7	67.2
大埔县	68.7	69.4
丰顺县	69	69.6
五华县	85	85.3
平远县	61.6	62.4
蕉岭县	64.9	65.6
兴宁市	68	68.7
海丰县	79.9	80.3
陆河县	80.1	80.5
陆丰市	75.9	76.4
紫金县	78.6	79
龙川县	90.7	90.9
连平县	78.5	79
和平县	82.5	82.9
东源县	53.6	54.6
阳西县	79.2	79.6
阳春市	93.3	93.5
佛冈县	82.8	83.1
阳山县	85.4	85.7
连山县	89.5	89.7

地区	2019 年	2020 年
连南县	80.2	80.6
英德市	91.7	91.9
连州市	94.3	94.4
饶平县	58.9	59.8
揭西县	80.4	80.8
惠来县	75.7	76.3
普宁市	90.8	91
新兴县	91.3	91.5
郁南县	88.9	89.2
罗定市	93.4	93.5

二是基层群众满意度大幅提高。据对 78 家受援医院开展患者满意度调查结果表明，按地市划分来看受援医院加权平均满意度达到 92.59%（表 11）。

表 11 受援医院患者满意度平均分（满分 100 分）

排名	地市	县(市)	受援医院	平均得分
1	茂名市	高州市	高州市人民医院	99.31
		化州市	化州市人民医院	95.43
		信宜市	信宜市人民医院	94.75
2	潮州市	饶平县	饶平县人民医院	95.96
3	阳江市	阳春市	阳春市人民医院	96.95
		阳西县	阳西县人民医院	96.68

排名	地市	县(市)	受援医院	平均得分
		阳春市	阳春市中医院	92.95
4	揭阳市	普宁市	普宁市人民医院	95.46
		揭西县	揭西县人民医院	94.82
		惠来县	惠来县人民医院	86.51
5	湛江市	雷州市	雷州市人民医院	96.42
		吴川市	吴川市人民医院	94.95
		雷州市	雷州市中医院	94.32
		徐闻县	徐闻县人民医院	92.98
		廉江市	廉江市人民医院	92.91
		徐闻县	徐闻县中医医院	92.56
		遂溪县	遂溪县人民医院	90.6
		遂溪县	遂溪县中医院	90.5
6	梅州市	丰顺县	丰顺县人民医院	98.28
		大埔县	大埔县人民医院	96.68
		大埔县	大埔县中医医院	94.96
		丰顺县	丰顺县中医医院	94.81
		兴宁市	兴宁市人民医院	94.12
		平远县	平远县人民医院	90.12
		五华县	五华县人民医院	90.08
		蕉岭县	蕉岭县人民医院	85.14
7	江门市	鹤山市	鹤山市中医院	97.8

排名	地市	县(市)	受援医院	平均得分
		台山市	台山市中医院	94.81
		恩平市	恩平市人民医院	94.06
		台山市	台山市人民医院	92.9
		鹤山市	鹤山市人民医院	92.57
		开平市	开平市中医院	92.46
		开平市	开平市中心医院	89.93
8	汕头市	南澳县	南澳县人民医院	92.76
9	河源市	连平县	连平县中医院	95.62
		龙川县	龙川县人民医院	95.06
		龙川县	龙川县中医院	93.88
		连平县	连平县人民医院	93.12
		和平县	和平县人民医院	91.92
		东源县	东源县人民医院	91
		和平县	和平县中医院	90.85
		紫金县	紫金县人民医院	89.98
10	清远市	佛冈县	佛冈县人民医院	96.28
		连山县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人民医院	94.7
		连州市	连州市人民医院	93.74
		阳山县	阳山县人民医院	92.97
		英德市	英德市人民医院	90.08

排名	地市	县(市)	受援医院	平均得分
		连南县	连南县人民医院	87.99
11	云浮市	罗定市	罗定市人民医院	92.58
		郁南县	郁南县人民医院	92.24
		新兴县	新兴县人民医院	90.15
12	韶关市	翁源县	翁源县中医院	96.17
		乐昌市	乐昌市中医院	95.73
		仁化县	仁化县人民医院	94.49
		乳源县	乳源县人民医院	94.12
		南雄市	南雄市中医院	93.95
		乐昌市	乐昌市人民医院	92.94
		翁源县	翁源县人民医院	92.06
		始兴县	始兴县人民医院	89.77
		新丰县	新丰县人民医院	88.82
		南雄市	南雄市人民医院	88.5
13	惠州市	惠东县	惠东县中医院	94.4
		龙门县	龙门县人民医院	90.71
		惠东县	惠东县人民医院	89.59
		博罗县	博罗县人民医院	88.42
14	肇庆市	怀集县	怀集县人民医院	96.8
		怀集县	怀集县中医院	95.78
		封开县	封开县中医院	94.17

排名	地市	县(市)	受援医院	平均得分
		广宁县	广宁县中医院	93.67
		广宁县	广宁县人民医院	88.72
		四会市	四会市人民医院	88.67
		德庆县	德庆县人民医院	85.39
		封开县	封开县人民医院	82.59
15	汕尾市	陆丰市	陆丰市中医医院	95.44
		海丰县	海丰县中医医院	94.71
		陆河县	陆河县人民医院	94.69
		陆丰市	陆丰市人民医院	88.42
		海丰县	海丰县彭湃纪念医院	86.77

(三) 计生免费技术服务项目。

计生免费技术服务项目启动以来,我省各级人口计生部门积极推进以长效措施为主的避孕方法知情选择,向育龄群众普及避孕节育知识,指导育龄群众自主选择合适避孕方法,非意愿妊娠有效降低,为保持我省适度生育水平、提高出生人口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提供了技术支撑。2019-2020年,全省各级医疗保健机构共提供计划生育技术服务 329.77 万次人(其中 2019 年 173.64 万人次,2020 年 150.13 万次人),计划生育手术 3297700 例,发生并发症 19 例,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发生率 0.006‰,长期稳定在很低水平,远低于国家要求的 1‰,我

省育龄群众发生意外妊娠的机率有效减少，避免了育龄群众因意外妊娠而产生不必要的经济支出和身体损害，为我省保持适当生育水平、促进人口均衡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四）省卫生应急管理项目。

2019年，我省卫生应急工作有序推进。一是有效有序防控埃博拉、中东呼吸综合征、人禽流感、寨卡等突发急性传染病。全年排查5名刚果金入境发热埃博拉可疑病例，处置2例境外输入性寨卡病例疫情。流感样病例和肺炎病例全年采样检测22985例，未发现人感染禽流感等病例；禽类市场环境样本全年检测11618份，检出3份H7亚型阳性样本。对1例广州输入性埃博拉疑似病例的处置工作得到国家卫生健康委应急办的书面表扬。二是及时组织开展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和灾后防疫工作。截至10月15日，全年组织完成26起突发事件的紧急医学救援工作，及时报告、通报卫生应急信息，其中省领导同志批示12次。三是卫生应急核心能力建设取得新成效。全国唯一的移动核辐射处置中心通过评估验收；成立省级突发事件心理危机干预专家队伍，并赴湘雅集中培训，组织编写心理危机干预培训教材；联合香港、澳门举办“神盾”防治埃博拉病毒病三地联合演练，进一步巩固和加强粤港澳三地防治传染病交流合作机制，提升了三地应对和防治传染病联防联控能力。组织开展广东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和紧急医学救援队分别赴西藏林芝、韶关、从化等地开展常态化的演练和队伍拉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等；组

织**21**个地市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和重点地市紧急医学救援队开展全省卫生应急大练兵，确保队伍时刻保持良好状态。**四是**加快指挥决策系统升级改造工作。加快互联互通，推动实现与委直属有关单位和**21**个地市突发、新发传染病处置现场无线视频实时传输，实现与委直属单位疫情处置所需应急物资扫码实时管理；推进卫生应急预案标准化、规范化和数字化，加快升级手机客户端，实现掌上卫生应急资源查询、指挥调度，为突发事件的卫生应急决策提供可靠的参考依据。**五是**进一步规范全省各地市紧急医学救援队伍。我委从**2019**年起启动为期两个月的紧急医学救援骨干培训计划，计划用三年时间在全省培训约**100**名紧急医学救援队的队长和协调员。

2020年，我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成效显著。**一是**坚持中西医并重并用，集中全省近**500**名专家开展多学科联合诊疗，千方百计提高治愈率、降低死亡率。深入开展科研攻关，“肺炎**1**号”“血必净”等中药研制和临床研究取得良好效果，试剂研发应用走在全国前列。**二是**始终坚持因时因势调整工作着力点。做好湖北疫情输入防控工作，累计排查**123.5**万人；针对**2月1日**、**2月7日**、**2月17日**前后三轮返粤人流高峰，切实做好“摸、查、疏”三篇文章，平稳化解春节后返粤人流高峰疫情输入风险；各级各类学校全面复学，未发生师生员工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复学疫情防控取得显著成效；在中央领导下做好粤港联防联控，以第一线的责任担当完成好疫情防控第一位任务，有效防止

疫情从香港输入；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采取最坚决、最果断、最严格的措施，迅速开展疫情应急处置，疫情得到及时控制在最小范围，本地零星散发病例有效防控。三是始终坚持联防联控，织密织实境外疫情输入防护网。在2月底即成立省商务厅牵头、30多个部门组成的防控境外重点地区新冠肺炎疫情输入工作专班，21个地市迅速成立防境外输入专班；广州、深圳、珠海、揭阳等市设立机场等口岸现场管控指挥部，全省上下建立高效运转、衔接有序、信息共享的专班工作机制。因应境外疫情形势变化，先后制定实施8版《广东省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境外输入工作指引》，从1国到4国再到8国、11国、19国，直到全面实施防范境外（含港澳台）疫情输入政策，对入境人员全员落实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和核酸检测等健康管理措施。完善防控措施，建立了国内外、粤港澳、省际、省市、部门“五个联动”工作机制，全力构建口岸检疫、医学观察隔离点、社区排查、发热门诊、医院救治“五道防线”，严格落实入境人员健康筛查、核酸检测、封闭转运、隔离医学观察“四个全覆盖”，加强航空及陆路水路运输、口岸检疫、目的地送达、社区防控“四个关键环节”，实现从“国门”到“家门”的全链条全流程闭环管理，织密织牢境外疫情输入防护网。推行“一码通”健康服务码，入境旅客提前通过微信小程序申报个人健康信息后自动生成，实现以海关健康申明卡为起点，贯穿海关、边检、转运、住宿、送医等全流程，打通航空运输、口岸检疫、目的地送达、社区防控4个关键环节，实现入境

旅客“一次申报、多点互联、全程共用”。强化远端管控、入境检疫、接转现场及分流管理；进一步提高航班熔断效率。突出防控重点，强化入境人员健康管理服务，全省 21 个地市组建 110 个接转运专班，累计调度 1000 多辆车辆，安排 9000 多名一线工作人员，坚守在机场、码头、口岸等抗疫一线，对入境人员实施就地隔离，同时制定境外来粤返粤人员转运防控工作指引，规范和加强转运接送过程疫情防控。大力推进集中隔离场所准备工作，同时，规范集中隔离场所安全健康管理，加强对居家隔离的人员审核把关和健康管理工作。全面梳理排查入境人员、国际船舶船员、跨境货车司机、海上流动渔民、进口冷冻肉制品等“五大风险”，细化防控措施，确保全流程闭环管理。有序恢复国际航班，用好“快捷通道”机制，保持国际货运通道畅通，做好复工复产复学人员健康管理和服务保障，稳妥有序扩大跨境人员往来。**四是**始终坚持服从服务全国大局。全力驰援湖北武汉和荆州，先后派出 26 批共 2495 名医务人员千里驰援，向湖北捐赠款物 24.2 亿元，圆满完成中央交给广东的任务；全力支持北京疫情防控，先后派出 2 批共 41 人检验医疗队；全力支持港澳疫情防控工作，在中央统筹部署下，加强与港澳特区政府沟通衔接，完善联防联控机制，协调调集口罩等防疫物资，全力保障港澳生活必需物资供应；帮助香港筹建港版临时医院及社区医疗设施项目，组建 207 人核酸检测支援队协助香港圆满完成普及社区检测计划；全力完成国家下达的医用防护服、口罩、口罩机等物资

调拨任务，调拨量位居全国第一；按照中央部署开展疫情防控国际合作，选派 7 名专家赴伊拉克、9 名专家赴塞尔维亚、8 名专家赴马来西亚和 4 名专家赴秘鲁执行援助任务。

2020 年其它卫生应急工作情况。一是健全完善应急物资储备机制。研究制定《广东省卫生健康系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物资储备方案（2020 年版）》，提出建立健全以省、市、县（市、区）级卫生行政部门和相关机构四级储备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物资部门储备保障系统，按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日均消耗医用物资不少于 30 天的标准进行物资储备，有效满足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的需要。确定卫生行政部门防护物资、消杀药械、采样耗材 22 种储备目录；疾控系统防护物资、消杀药械、样品运输、检测试剂 33 种储备目录。医疗机构防护物资、医疗器械 39 种储备目录，同时，确定最低储备量标准。二是升级广东省卫生应急指挥决策系统，提升省级应急队伍突发应急能力。加强省内 21 个地市疫情防控信息一体化管理，提高疫情信息报送效率和准确度，完善大疫情网信息支持，为疫情防控辅助决策提供可靠的参考依据，提升常态化防控疫情的能力。同时，利用广东省卫生应急指挥决策系统，打通海关和卫生部门的信息共享，推动多部门工作协同、各系统数据共享共通，并为新冠疫情的决策指挥提供可视化的决策依据。据统计，我省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率达到 100%。三是完成《广东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办法（草案）》的起草工作。四是切实做好紧急医学救援相关工作。根据

国家卫健委要求，派出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省精卫中心等单位专家，做好福建泉州隔离点倒塌事件、广西梧州市持刀伤害学生事件的紧急医学救援工作；派出省人民医院、广州市红十字会医院等单位专家做好深圳蘑菇中毒、东莞火灾事故等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工作。做好汛期卫生应急工作，要求各地切实落实应急值守、信息报送等救灾防病各项防汛责任，各类卫生应急队伍保持待命状态，确保紧急医学救援、卫生防疫等工作能快速有效开展。

（五）卫生计生科研课题、卫生健康科研及技术推广项目。

2019-2020年，卫生计生科研课题、卫生健康科研及技术推广共安排专项资金960万元，其中，择优资助省医学科研基金项目800万元，择优资助省适宜技术推广项目160万元。扶持对象为经专家评审或论证后择优扶持的省医学科研基金项目或省卫生健康适宜技术推广项目的负责人。按照竞争择优、强化监管、注重绩效的原则，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实施省医学科研基金项目和省卫生健康适宜技术推广项目，通过培育全省卫生健康科研新苗、培养卫生健康科技骨干，全省卫生健康科技整体水平有效提高。截止2020年底，2019-2020年我省合计资助省级医疗卫生健康科研课题1142项，省适宜技术推广80项，省医学科研基金项目年度结题1357项，1142项省医学科研基金项目，全部纳入过程管理，过程管理率达到100%。

（六）计划生育事务（计划生育考核及独生子女考核表彰）

项目。

一是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省 2018 年度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评情况的通报》（粤府函〔2019〕140 号），全省 12 个地级以上市、49 个县（市、区）2018 年度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评结果为优秀等次。按照《考评办法》确定的奖励标准，2018 年度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表彰经费安排 670 万元。项目经费按规定用于奖励为计划生育工作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或部门，举办提升计划生育工作人员业务能力的各类培训和其他经省委、省政府批准提升当地计划生育工作水平的事项；二是城镇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项目 210 万元。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2019 年计划生育考核及独生子女考核表彰奖励已经全部拨付到位，拨付率 100%。

（七）卫生健康监督实训基地建设项目。

2020 年，广东省职业卫生专业卫生监督实训基地及医疗卫生专业监督实训基地分别在深圳市、肇庆市和韶关市正式揭牌。截止 2021 年 3 月 31 日，深圳市、肇庆市和韶关市三个实训基地共举办 8 期培训，培训学员 250 余名。其中，深圳基地举办二期广东省职业卫生监督执法技能培训班，来自全省各地级以上市卫生监督机构和云南省昭通市及云南省红河市卫生监督机构 80 多名职业卫生一线执法监督员参加了实训班，近 80 名职业卫生一线执法监督员全部通过培训发放结业证书；肇庆基地举办三期广东省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执法技能实训班，对 83 名学员进

行实训。韶关基地举办三期放射卫生监督实训班，对 92 名学员进行实训。有效提升了参训人员现场监督执法能力。通过实训，全省卫生监督队伍卫生监督理论基础更加扎实，行政执法行为更加规范，全省卫生监督人员业务水平和现场执法能力有效提升。

六、存在问题

（一）预算绩效管理有待加强。

一是有的项目单位没按要求提交自评材料。根据项目单位提交的自评报告反映，普遍没有按照财政部门要求撰写绩效自评报告及提交佐证材料，对年初设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没有进行深入分析和评价，且缺乏必要的的数据佐证，特别是项目实施效益缺乏充分的分析和数据材料支撑，导致项目实施绩效不能充分呈现和评价，从而影响委负责项目的整体绩效评价工作。二是预算执行率有待提高。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项目实际支出 24868.86 万元，资金支出率 87.84%，低于年初设置的预算支出率（90%），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公共卫生服务信息化建设比较滞后。

死亡登记管理系统方面，各地在使用纸质死亡证明书时，存在部分填写清晰度不够、介质永久性保存不方便、三部门数据比对补漏不方便等问题，为提高死亡登记管理的规范性，提高管理效能，各地呼吁提高死亡证电子化打印出证和建立省级死亡登记管理系统的要求；全省基本公卫服务项目基层医务人员缺少统一的线上培训和学习平台，不利于基层医务人员对基本公共卫生服

务项目业务知识学习和掌握，难以全面高效提升业务服务水平。卫生人才组团式帮扶信息化系统方面，支援医院对受援医院信息化建设的协助不够理想，多数都集中在微信公众号预约挂号、诊间结算、电子病历系统应用水平分级评价等方面，在信息化系统集成和平台建设方面力度不够；部分医院信息化建设停留在计划层面，建设方案可行性不够，对信息化建设的进度缺乏监督管理。

（三）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项目经费管理有待加强。

2019年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项目经费包含计划生育手术费用，2019年8项计划生育免费手术已纳入基本公共卫生项目，故2020年仅包含并发症治疗费用。随着工作不断规范，管理不断加强，并发症发生率持续稳定在低水平，部分过往并发症患者也已治愈，资金支出较少。

（四）卫生监督实训基地项目受疫情影响严重。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严峻，医疗机构疫情防控要求严格，深圳市卫生监督局绝大部分人员被抽调至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督导工作，导致深圳医疗卫生专业实训基地未能开展培训，实训基地任务完成情况受到影响。经深圳市卫生监督局与深圳市财政部门沟通，已同意将2020年医疗卫生专业实训基地培训费用20万元结转至2021年使用。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加强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绩效评价质量。要求项目单位

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收集、整理、分析和评价项目实施成效，并按参考模板撰写自评报告，提高绩效评价质量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性。二是加强预算支出管理，提高预算执行效率，要求做到资金执行与项目实施进度相匹配，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推进公共卫生服务信息化建设。

建议加大公共卫生服务信息化建设资金和人力的投入，统筹梳理，集中构建涵盖各子项目的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整合全省基本公卫服务项目、死亡证管理、卫生人才组团式帮扶信息化系统等公共卫生服务信息化建设，提高我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管理和服务效率。避免各自为政、重复投资的情况，有效提高财政资金效益。经过努力，省卫生健康委信息规划处已立项“全省死亡证管理信息系统”，将全省推行死亡证线上签发、打印出证和电子证照管理模式，系统已于 2019 年底开展试点应用，将对全省人口死亡管理工作提出全新的要求，死亡证将全面升级改版。广东省基本公卫项目办公室已在省卫健委的领导下完成撰写省基本公卫服务在线培训与测试平台项目立项建设方案，下一步将为全省从事基本公卫服务的基层人员提供不受时间地点限制的高效便捷在线学习平台。

（三）加强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项目经费管理。

按照国家统一部署，计划生育技术服务项目中的 8 项已划归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管理，与避孕药具管理合并为基本避孕服务项目，资金由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支出。下一步，我委将督促各

地做好经费申请和配套资金的落实工作，理顺项目衔接流程，保证服务质量。